

证券代码：872952

证券简称：天泉药业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福建天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追认关联交易暨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代邓国权先生于 2022 年 8 月 16 日分别向厦门群贤丰圆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片仔癀丰圆群贤（厦门）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丰圆汇贤（厦门）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厦门丰圆汇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转账人民币 16,982,000 元、1,940,800 元，邓国权先生于 2022 年 8 月 30 日和 8 月 31 日分别归还 18,300,000 元、622,800 元到公司账户，2023 年 6 月 9 日公司代邓国权先生向龙岩市新罗区人民法院转账 3,125,178 元，该笔款项邓国权先生于 2023 年 7 月 27 日归还；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0 日代邓国权先生向福建省龙岩市中级人民法院转案件受理费 54,941 元，于 2023 年 6 月 19 日和 6 月 20 日向龙岩市新罗区人民法院转案件受理费 15,217 元、6,144 元，邓国权先生于 2023 年 8 月 28 日已将 76,302 元归还公司，以上所有代付款均用于邓国权先生赎回两家机构股东的股权。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本公司已于 2023 年 8 月 29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追认关联交易暨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邓国权先生、王美英女士、邓志平先生、邓志明先生、邓志清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自然人

姓名：邓国权

住所：福建省龙岩市新罗区莲庄北路 28 号

关联关系：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法人、总经理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定价情况

(一) 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方占用资金为邓国权先生购买厦门群贤丰圆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片仔癀丰圆群贤（厦门）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丰圆汇贤（厦门）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厦门丰圆汇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股份款项，属公司闲置资金，相关本金已归还公司。

(二) 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本次关联交易是根据 2019 年 5 月 13 日公司与上述两家机构签订的《股东协议》付款。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关联交易未签署协议。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 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

上述关联方占用资金为邓国权先生购买厦门群贤丰圆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片仔癀丰圆群贤（厦门）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丰圆汇贤（厦门）

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厦门丰圆汇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股份款项。

（二）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风险。

（三）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上述关联方占用资金，为公司闲置资金，未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结果产生重大不良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一）《福建天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福建天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31日